**包头市园林绿化事业发展中心劳务服务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内容** | **考核标准及管护要求** | **标准得分** | | **扣分细则** |
| **1** | 绿  地  管  理 | 树木 | **1.树木长势旺盛，枝叶茂密，叶色正常,适时开花。**  2.树形整齐美观，树冠完整，修剪疏密适度，乔木分枝点合适，灌木、绿篱丰满，整齐美观。  **3.绿地内树木管理及时，无黄叶、焦叶、枯枝、死枝及悬挂物等；树下杂草管理恰当，景观完美。**  4.绿地内树木无倾斜、倒歪，无缺株、死株，绿篱及模纹种植色块无空缺。  5.树木水圈围筑合格，土壤保持疏松，无杂物堆放。  **6.垂直绿化植物应覆盖均匀；开花的攀援植物应适时开花，且花繁色艳。**  **7.新建绿地两年内达到正常观赏形态，绿地种植**成活率达到98% **以上。** | 25 | 4  4  4  4  4  3  2 | 1.存在长势弱、不能适时开花树木，扣0.1分/株。  2.修剪不到位，树木扣0.1分/株，绿篱扣0.1分/㎡。  3.树木有**黄叶、焦叶、枯枝、死枝及悬挂物等，**扣0.1分/株；树下**杂草自然状态景色差、管理不档，**扣0.1分/㎡。  4.树木有倾斜、倒歪，缺株、死株，扣0.1分/株；绿篱、色块有空缺，扣0.1分/㎡。  5.水圈围筑不合格，扣0.1分/个；有土壤板结、杂物堆放现象，扣0.1分/处。  6.**覆盖不均匀，**扣0.1分/㎡；不能**适时开花，且达不到花繁色艳**的，扣0.1分/株；  7.未达到**正常观赏形态或**成活率每降低1%，扣0.2分/处。 |
| 花卉 | 1.**绿地花卉生长健壮，株形整齐美观，枝叶茂盛。**  2.种植密度适宜，颜色搭配合理，与周围环境协调一致。  3.**适时开花，花色艳丽，无明显的残枝、残花、败叶。**  **4.种植地土壤疏松，无杂草、杂物等。**  **5.花带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死株**、缺株**、缺株断垄**现象**。** | 12 | 3  3  2  2  2 | 1.存在长势弱、观赏效果差苗木，扣0.1分/株。  2.密度不适宜、颜色搭配差，与周围环境不协调，扣0.1分/㎡。  3.**存在残枝、残花、败叶现象，**扣0.1分/㎡。  4.土壤板结，扣0.1分/㎡；有杂草、**杂物现象，**扣0.1分/㎡。  5.**花带轮廓不清晰，**存在**死株**、缺株**、缺株断垄**现象，扣0.1分/㎡。 |
| 草坪  地被 | 1.**生长茂盛，**长势良好，叶色优美，无明显黄化现象。  **2.**草坪修剪适时，高度保持一致，修剪面平整，边角整齐，无草屑残留；地被植物**适时开花，无明显的残枝、残花、败叶。**  **3.**草坪、地被**种植地无杂草、杂物，无明显空缺，覆盖率达95％以上。**  **4.地被植物种植地土壤疏松，生长2年以上草坪必须进行疏草、疏根、打孔工作。**  **5.**草坪、地被**种植地内无人为践踏、焚烧现象。** | 12 | 3  3  2  2  2 | 1.长势弱、有黄化现象，扣0.2分/处。  2.草坪修剪不及时，扣0.2分/次；修剪面不平，边角不整齐，扣0.2分/处；有草屑残留，0.2分/处；地被植物有**残枝、残花、败叶，**0.2分/处。  3.有明显杂草未拔除现象，扣0.1分/㎡；修剪后色斑明显，扣0.2分/处。  4.草坪地被植物种植地土壤板结，扣0.1分/㎡。  5.有**践踏、焚烧现象，**扣0.2分/处。 |
| **序号** | **类别** | **内容** | **考核标准及管护要求** | **标准得分** | | **扣分细则** |
|  |  | 病虫害防治 | **1.病虫害防治及时，**发现苗木病虫危害时，能及时与专业技术部门联系，做到科学防治，达到不影响园林景观、“有病虫不成灾”的防治效果。  **2.**推广使用各种无公害防治方法，**严格按操作规程和有关规定使用农药，药品种类、配比、用量正确，无药害产生。**  **3.结合树木涂白、修剪，及时清理消灭虫蛹、虫茧及病原体。** | 7 | 3  2  2 | 1.发现病虫害不汇报，扣1分/次；不及时防治，有明显危害症状扣0.2分/次；大面积危害双倍扣分。  **2.用药造成药害或没有达到病虫害防治效果，扣0.1分/次；使用农药不当发生药害，扣0.2分/处。**  **3.没有实施标准要求，虫蛹、虫茧及病原体明显，每次扣0.1分/处。** |
| **2** | 卫  生  管  理 |  | 1.**绿地**全天候保洁，达到无暴露垃圾，**无堆放杂物，无飘散悬挂物，无**卫生死角。  2.**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和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他地区日产日清。**  **3.**绿地标识牌、指示牌、座椅、灯、栏杆、垃圾箱及园林建筑小品等设施干净清洁。  4.公厕各类设施保持干净整洁，无异味，无污渍、垃圾、杂物堆放；残疾人厕位正常使用；按照规定时间，定时开放。 | 13 | 4  3  3  3 | 1.存在垃圾暴露、垃圾堆放、**飘散悬挂物或**卫生死角，扣0.2分/项。  2.垃圾桶、垃圾点、水面垃圾清运不及时，扣0.2分/次。  3.各类设施存在污浊现象，扣0.2分**/处**。  4.卫生差，有异味，存在污渍、垃圾、杂物堆放，每项扣0.2分**/次；**残疾人厕位不能正常使用，扣0.2分**/次**；不按照规定时间开放，扣0.2分**/次**。 |
| **3** | 设  施  管  理 |  | 1.绿地内**围栏、园路、**花池、**桌椅、园灯、垃圾桶、井盖、健身器材、**亭、廊、花架、景石、**雕塑等园林设施完整、安全，维护及时，无破损。**  2.喷泉、喷灌维护保养及时，使用正常；各类水体定期清理换水，保持水体景观完美。  3.各类设施上无乱涂、乱画、乱贴、乱挂等现象。 | 10 | 4  3  3 | 1.存在不符合标准现象，扣0.2分/处。  2.存在不能正常运行，扣0.2分/次；水体更换不及时，扣0.2分/次。  3.存在乱涂、乱画、乱贴、乱挂等现象，扣0.1分/处。 |
| **4** | 巡  查  管  理 |  | 1.遵守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汇报。  2. 上班期间严格遵守门岗纪律，服从班长工作安排，不得酒后上岗或擅离岗位，执勤期间要做到大门随开随关，关闭时大门不留缺口，门岗室时刻保持有人，上下班时间(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执行)的前后15分钟须到大门口站岗，维持门口交通秩序。  3. 外来人员出单位时，如携带物资出单位必须出具经负责人审批同意后的物资出条方能放行，单位内临时作业，外来施工人员凭证进出单位。  4. 加强对公共部位、人员密集区域进行巡逻，检查水电、门窗是否关闭，如发现紧急情况应立即采取合理措施，并及时通知相关部门领导，禁止宠物入园。发现外来人员及内部人员在绿地内违规吸烟未及时制止或警告。  5.绿地内无摆摊设点、破坏绿地植物、破坏园林设施、散发宣传材料、乞讨、迷信等现象。  6.严格加强车辆管理，绿地内无机动车辆穿行，工作车辆整齐规范。  7.绿地建筑物、构筑物周围乱堆、乱建、乱搭、乱放、乱拉、飞线充电现象，树干钉栓刻划、乱挂现象，进行及时制止。  8.门岗人员按疫情防控要求，执行疫情防控工作。 | 15 | 2  2  2  2  2  1  2  2 | 1.未遵守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扣1分/次;发现问题未及时处理、汇报, 扣1分/次。  2. 上班期间未严格遵守门岗纪律，扣1分/次。  3. 未经负责人审批同意后的物资出条放行得，扣1分/次。  4. 发现问题未采取合理措施，扣1分/次；未禁止宠物入园，扣1分/次.  5. 未管理摆摊设点、破坏绿地植物、破坏园林设施、散发宣传材料、乞讨、迷信等现象，扣1分/次。  6. 未加强车辆管理，扣1分/次。  7.未及时制止各种现象的，扣1分/次。  8.门岗人员未按疫情防控要求执行疫情防控工作，扣2分/次。 |
| **5** | 其  它 |  | 1.绿地管护到位，养护管理及时，建立完善管理日志，达到记录全，内容实，并上报及时。  2.养护管理责任到人，发现破坏绿化现象能及时制止并汇报。  3.接到投诉、热线、媒体反映等，能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 6 | 2  2  2 | 1.无管理日志，扣2分；记录内容不全，扣0.1分/次；上报不及时，扣0.1分/次；。  2.养护管理责任人不明确，扣1分；发生毁绿未及时制止上报，扣0.5分/次。  3.整改不及时，扣0.5分/次。 |
| 备注 | 每月底考核汇总，考核评分96分以上为A级,85-95分为B级,60-84分为C级,60分以下为D级，考核等级直接与当月劳务费用支付比例挂钩，A级为100%支付，B级扣除当月总费用的10%，C级扣除当月总费用的20%，D级扣除当月的50%并解除合同。 | | | | | |